

奇游人出

奇游人出

非竹的印痕

听雨楼文丛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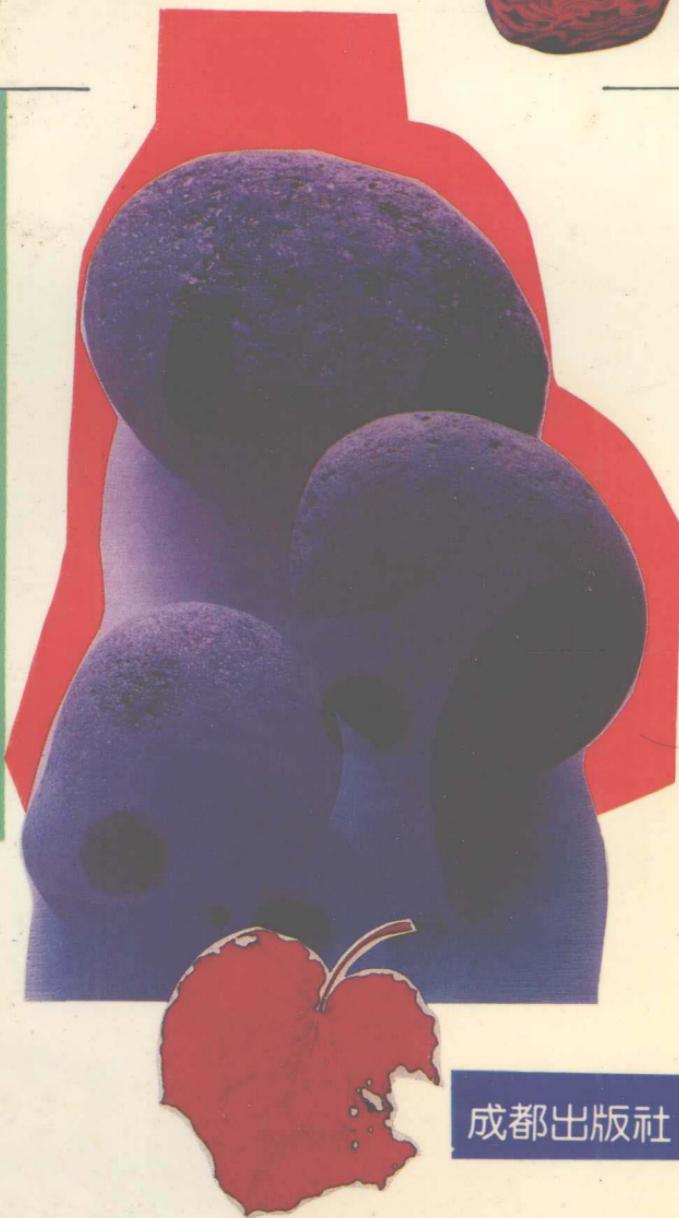
由沈从文想到的 ○ 妓船 ○ 一个变态女人 ○ 舞场的孤独

从情欲到爱情 ○ 雾的联想 ○ 空寂的古塔 ○ 调整情绪 ○

贺兴安○著



成都出版社



中國當代名家散文 ● 隨筆精品自選集

中國當代名家散文◎隨筆精品自選集

非竹的印痕

成都出版社

書
賀興安

川新登字(011)

非竹的印痕

听雨楼文丛(第1辑)

作 者:贺兴安

策 划:陈伯君

责任编辑:陈伯君

封面设计:邹小工

装帧设计:晓 潮

出版发行:成都出版社(成都十二桥街 30 号)

经 销:四川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成都军区印刷厂

印 张:4.5 插页 2 字数 90 千

版 次:1993 年 9 月第一版 1993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印 数:1—30000 册

书 号:ISBN7—80575—601—5/I·111

定 价:4.80 元

自序

我剃着光头，身着长袍，在堪称现代化标志的粤汉铁路旁边巴达巴达嬉戏小跑的时候，我完全意识不到这种反差。然而，我的穷酸土貌，和我们民族的苦难，注成了我永生的一种悲哀。我是在目睹日本兵牵着吐着红舌头的东洋大狗的环境中长大的，我没有别人常有的好的童年。之后，随着星移斗换，周围世界的巨大变化，我也而少年，而青年，而中年，如今已是十足的老头儿。

沙场杀伐，香枕厮磨，自然是生命展示的繁多形式。我作为最普通的一名知识分子，经历最一般，最无色彩。我的过去了的长长的日子，狂欢有之，忧愁亦有之，先是行动多于思索，后来又是思索多于行动。如今，我反顾自身，羽毛已经有些凋落，顶冠现白，眼球晶体开始浑浊。然而，在我的永生的悲凉忧郁的性格里，已经激荡起一种从未有过的兴奋和活力。我把它叫做自觉的精神拥有，一种任何外力无法掀动的信念。我还将继续我的飞行，时光和天空都太美好了，内底里我尚觉年轻。

这是我留下的印痕。“缥缈孤鸿影”，太飘渺了。泪竹现斑，那是古人留下的传说。我不过是记录一下我的鸣号、心迹、忧虑和些许欢愉。

我忽然觉得，也许我们真正记住了过去，我们就会长进。

93.6.15 北京。

目 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自序 | 重游伦敦遐想 |
| 我没有登上那个“关山尖” | 那是一个迷人的世界 |
| 童年小景 | 柔弱而倔强的灵魂 |
| 晨笛 | 爱丁堡之韵 |
| 爱情四章 | 牛津和剑桥的“心教” |
| 鸽群何时在北京街头飞起 | 旅行 |
| 雾的联想 | 坡地 |
| 天鹅之死 | 冬雪图·老货郎·坐轿 |
| 承德石市记 | 说说“放”情 |
| 舞场的孤独 | 再说“真”情 |
| 北戴河抒情 | 瞬间 |
| 青春赞 | 永生 |
| 老人两篇 | 由沈从文想到的 |
| 从情欲到爱情 | 爱的神秘 |
| 现实向英雄挑战 | 空寂的古塔 |
| 番客婶 | “留春者”的狂舞 |
| 说说忘年交 | 爱的此岸与彼岸 |
| 吊脚楼的爱与怨 | 乌鲁木齐之憾 |
| 妓船 | 文赤壁及其他 |
| 一个变态女人 | 调整情绪 |
| 评论者的泪水 | 要紧的还是那颗心 |
| 书的生命 | 迎接老年 |

我没有登上那个“关山尖”

有时候，我傻想，如果时间真的能倒转，如果我能再一次经历我的童年和少年，我真想补偿那未实现过的心愿。可至今仍是一件常常萦绕在我心头的憾事。

孩提时代，我家门前有一口塘，塘那边有一条小河。塘里飘满了绿色的浮萍，小河的水清澈见底。我常和小伙伴们在塘边比赛谁用瓦片打的飘飘最多，我们还经常在小河里打鼓泅（狗爬式），溅水嬉戏。我们也时常向远处眺望，静静地眺望那高高的、和白云连在一起的名叫“关山尖”的山峰。

夏日里，这山，瓦蓝瓦蓝，山腰露出一条通向山顶的小路，那条弯曲的小路是黄色的。在冬天，白雪覆盖着山野，小路又变成黑色的了。山顶有一座古庙，听说庙里的和尚常在山下买米背上山，储够了半年的粮食，他们就可以几个月不下山。庙旁古树参天，那些树也随着四季的交替，忽儿是郁郁葱葱，忽儿只剩下光秃的枝杈。

我没有上去过。我和小伙伴们，在塘边的木瓜树下，在流水淙淙的小河旁，总是老远老远望着它，对它说过很多很多话。听大人说，在“关山尖”可以看到长江，还可以看到洞庭湖。长江多宽？洞庭湖多大？我没有见过。反正要比我们村里那口塘、那条河要宽，要长，要大。如果坐火车，往南

走到岳阳，才能看到洞庭湖，往北开到武汉，才能见到长江。那是少数大人才能去的地方。在我们邻近那个名叫粤汉铁路的小小的中点站上，北上武汉，火车差不多整整要走一天哩。要是能登上“关山尖”，把两个地方都看到，那该多好啊！

不论是清晨或黄昏，我独自一人，常常望着，想着那高高的山峰，遥远的山峰，神秘的山峰，我梦里无数次追念过的山峰。

每逢春节，我好几次走远亲，都从“关山尖”山脚下走过。靠近它时，我就抬头向山巅探望，离开它时，总要回头留恋地张望。是大人高低不许我上去？还是自己的胆怯？我记不清楚。我始终未能登上过“关山尖”。

后来，我离别了家乡。我见到了长江，见到了洞庭湖。

一次，出国访问，我的列车经过贝加尔湖，在那蓝得发黑、不时泛起雪白浪花的湖边，几乎逗留了一整天。我还曾在英格兰的岸边，面对大西洋凝望过好久。记得那一天风浪很大，似乎是逝去的“关山尖”的少年回忆的触发，我随即脱下了衣服，跃入了大西洋的浪花丛中。

然而，这一切都弥补不了我那未登上过故乡“关山尖”峰顶的遗憾，我的那个不可弥补的少年时代的遗憾。

多少日子过去了，可是我至今还没有上过那个“关山尖”。只是每次出差由北往南，或由南往北，当我乘着飞驰的火车，轰轰隆隆穿越我的家乡的时候，我总是伏在窗口，探出头来，以无限的眷恋望着我推测的“关山尖”的方向，一阵莫名的乡愁涌上心头，我的眼内慢慢地溢出了泪水。

童年小景

1

小时候，我们那群孩子很爱玩打“弹珠”，就是现在说的玻璃球。我们趴在地上，用屈着的大拇指将夹在食指间的珠子弹出，以击中对方为乐事。在黄土的、碎石的、杂草丛生的地面上，看见圆圆的、透明的、嵌有花纹的玻璃球的滚动，甚是快乐。

我们挖三个小洞，划四条交叉线，或贴着地面，或悬手在空中，让珠子弹出各种花样，见出本事的高强。我的手背关节处，有经年擦洗不净的油泥印记，也从不当一回事。

我很喜欢这种弹珠。我奇怪那五颜六色的花纹是怎样镶嵌进去的。在当时我们那个粤汉铁路的小站上，我怎么也不曾拥有这种弹珠。街上卖的都不圆，都带有赘瘤，颜色深，里面也没有嵌花。我只能玩这种弹珠。我对人们头上带的瓜皮帽的红珠子很感兴趣。它比较圆，颜色也还好，只是略小一点，不透明没嵌花，更可惜的是中间穿了一个小眼。不过，玩它已经风光多了。我只能弄到这红色的帽珠。我每天晚上把它放在枕头边，或者在肚皮上搓磨一下，然后睡觉。

我大概做过许多美好的梦。

后来，进大城市了，这种玻璃球就好买了。至今，我的书柜的一个小碟里，存有我不知道什么时候挑选的两颗圆圆的、透明的、嵌有最美花纹的“弹珠”。

2

我总记得，我们那个老屋又高大，又阴深，又破烂。门前有一株高高的木瓜树。据说可以用木瓜洗凉粉，但也未见谁试过。树下有池塘，布满绿色的浮萍，那也只是我们甩石头、打飘飘的场所。每当秋去冬来，树叶飘落，飘向屋顶，飘向庭院，飘向池塘。用现在的感觉来说，我们老屋从来没有做过“大扫除”。

在月光的场地嬉戏，是童年最美好的回忆。我们这群读私塾的孩子，玩丢手绢，玩捉羊，玩躲迷藏，是童年智力和体力的无挂碍的显示。村后有个桑家坡，布满坟冢。我们玩得最起兴的时候，只要谁念一首村谣：“桑家坡，鬼又多，扯的扯，拖的拖。”我们旋即如鸟兽散。

我有一个手烘炉，那是用日本人留下的罐头筒做的。边上扎两个眼，拴上铁丝做把，底下垫灰，上面烧木炭即可。我用它在空中抡几圈，木炭不撒，火力兴旺。我们那个沦陷区村落经常驻扎日本兵，他们用的如鞋板形的饭盒，如红糖的固体酱油，如麻将的饼干，我是熟悉的。他们经常用洋镐和枪托在墙上扎些窗户眼，喜欢通风。他们到村里“打闹”，搜查袭击他们的“坏人”，就抡起洋镐，从我们的鼻前扎下去，直到我们的脚前。我的去世甚早的祖父的那张肖像，我记得

那绿色的小圆疤，就是日本兵用他的鸟形拐杖的嘴扎下的。他们指着我们骂：“羌古鲁”（亡国奴）。

我爱拿着手烘炉站在木瓜树下，看看遥远的天边，那远山里穿过的粤汉铁路。有火车的驰驶，也有日本兵的铁路引车。烟雨中，日本军官骑着高大的马匹，硕大的雨衣一直覆盖到马肚马屁股，士兵戴着帘片般的军帽闪呼闪呼地相随。我的印象中，那火车像一个疯妇，浓浓的白烟像飘卷着长长的散发，带着一声声长长的鸣咽。然而，却永恒地在我心灵里驶过。

3

我们那个小镇寄居着一群群寻食者，他们匆匆忙忙，又似乎很久很久，从周围的农村赶来，借着火车的停泊，简易地搭起一些茅草棚子。现今的赵李桥当时叫茅棚街。那里没有历史，没有古迹，没有文化，一如临时赶来、不通文墨、只会打豆腐的我的父亲。

你呀，你为什么老是对着我笑，老远老远见着我就笑。你走路一跛一跛，每走一步就挺一次肩部和腹部，然而，总是见我就笑。我们沾着一点亲邻关系，她从小就作为丫头卖到我的远亲，是由我的一个祖母辈活活把腿打瘸的。她是我眼中的大人，很喜欢我。她后来由别人许配给一个哑人，是帮我父亲推磨打豆腐的，是小镇长得最俊的一个男人。我离开小镇后，他们的音讯和下落，也全无所知了。然而，小镇和她的笑容始终重叠在我的记忆里。我觉得，她全然不计较自己的身世，给予我的只是这个笑。

日本人投降后，小镇也曾热闹过。商贩们从武汉贩货，从岳阳贩货，卖给那些卖菜、卖柴、卖木炭的农民。街上闪动过妓女走过的香味，和那绵羊般的烫发。她们一不小心，把一些富商和官员的照片掉在街上，孩子们便奔走相告。可悲的是，火灾一来，茅棚街化为灰烬。我见过一个妇人从山上砍柴回来，只得把锁在屋里烧死的孩子搬出来，小肉体一遍焦糊，腹部爆出雪白的肠子。

列车停站，我第一次从车窗里见到高鼻子洋人。他们把白色的擤鼻涕纸扔下。我们小镇上叫卖的孩子和妇人，把盐茶鸡蛋举得高高，递向一个个窗口。火车刚过，铁轨内的煤碴还在熊熊燃烧，孩子们便忙着把燃煤拣出来，夹进自己的篮子。

有时，全镇很静。可以听到算命的瞎子拉着忧郁的二胡，拉“孟姜女哭长城”，拉“月儿弯弯照九州”，从街的这一头一直拉到街的那一头。这时，我在屋里，可以看见苍蝇的振翅的飞翔，听见它的嗡嗡的飞鸣。

4

我至今不明了服装对人的精神风貌怎么具有那么大的意义。抗战胜利那一年，我脱下长袍，第一次穿着中山服，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。我好像是同一个旧的时代作了告别，迎接我的生活的新世纪。我第一次用牙粉刷牙，私塾师父第一次允许我们拳着手在场地上跑步边喊“一、二、三、四”，我第一次看见女学生脱下旗袍换上白衬衣黑裙子，都尝过这种新生活的滋味。

那身长袍也有一个优点，把前摆的两个角牵起来，可以装进大量春节的苕片、糖食、米泡和花生。用完了，手一松，把碴滓一拍。其方便程度足以同眼下女士们的时髦大口袋相匹。其实，我那套中山服很土，是湖南省青布做的，直纹，粗纱，黑得发亮。同周围同学穿的斜纹卡其相比，我总是惭愧得有点无地自容。当我第一次穿这身衣服，搭火车去相隔两站的县城上初中的时候，在车厢里遇到一个老外，他友善地送我两个鸡蛋。我只是愣愣地站在那里，那时不知为什么就是不接受。

不管怎么说，那身中山服把我同旧的童年私塾生活隔离开来了。这之前，我读四书，读左传，读幼学，读古文观止，我是一个很能强记背书的孩子，后来都忘得一干二净了。那时候，也有记得住的，就是我们那群男女孩子在月光下唱的一首情歌：

天会老，地会荒，
花会残，月会缺。
我俩的爱情呀，永远像中秋月。
曼丽（亚莫），我爱你，
从今以后，永远不会分离。
你永远在这里，我希望你，
永远像茶花一样的美丽。
(永远像明月一样的皎洁。)

这首歌是男女对唱，后来我怎么也查找不到是哪位词曲作者喂养给我们的。七十年代在伦敦新华分社工作，我们

的一位印度朋友要来告别。他早先带着妻子，带着七弦琴，到英国各地卖唱。妻子患癌症，新近死于一家伦敦医院。我们决定为他饯行。我们也不把他当贵宾，作饺子吃，加几盘菜。那天，他没有带着七弦琴，这位浓眉、大眼、厚唇以及被南国骄阳烤得皮肤发黑的浪人，把妻子永远留在那里，明天只身一人回加尔各答。他的不能令人忘怀的身世，使我联想起这首童年的情歌。自然，词曲都是低沉的。

也只有在那时，从伦敦的回视中，我感受到，为什么经印度半岛，绕孟加拉湾，到爪哇岛，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，经印度河平原，到黄土高原，东方的音乐舞蹈居多都是悒郁的、哀婉的。东方音乐太多的竹笛、螺号、钟铃以及竖琴等弦拨乐。舞女在丁字、八字乃至铜盘上辗转，身姿的柔媚不是展示人体美，而是献神的工具。过多的纤指柔臂，塌腰深蹲，也给人一种低首垂眉的愁肠百结之感。

晨 笛

1975年，我客居西子湖畔。我因短期采访，住在当时的西湖东北角不远的新华社浙江分社的院子里。作为一个旅人，客居就意味着生疏，意味着敏感。早上醒来，听听窗外陌生的声音，看看陌生的天花板和室内的轮廓。当时，正值动乱时期，到处是夺取与反夺取的斗争。政治渗透一切，弥漫一切。闲暇之时，我也选择阴晴风雨之时，独自骑自行车，背着保俶塔，从环湖南路，经柳浪闻莺，上苏堤，绕环湖北路，从白堤迎着保俶塔归来，费时四十五分钟。我也在莫干山小住两三天。然而，西湖是荒凉的，莫干山是荒凉的。那时，没有文化观念，没有旅游意识，只能在苏堤和白堤上兜风，观赏莫干山的翠竹。莫干山上的别墅小楼全都关闭，西湖的景点也十分萧条，我的心分外寂寞。

就在每天一朦朦胧亮，我正准备看看陌生的天花板听听陌生的声音的时候，总有一缕悠扬的笛声从远处传来。它太动听、太诱人了。那是我客居杭州时最难忘的声音。后来，1981年，我在《少年文艺》发了一首题为《晨笛》的小诗，兹录如下：

记得第一次你轻轻地把我唤醒，

我推开门窗，向黎明探问……
从此，我穿过芳草，踏着落叶，
漫步在这雾霭飘拂的茉莉园林。

我追觅这轻快而又悠远的声音，
看见短笛下抖动着红领巾，
笛音越过树梢，绕过楼角，
直到东方雾散日红。

我不想寻问你的姓名和年龄，
在远处站定，仿佛是你的守护者，
又像是你忠实的记录者，
鉴别你昨天的旧谱，今晨的新音。

待来年你吹奏出万种风情，
描摹这白色蝴蝶般飞舞着的茉莉，
当哗哗掌声把你从横管上惊醒，
我呵，登上舞台，作你此时此景的见证。

爱情四章

1

那时候，我陡然感到一种新鲜，一种生气，一种兴奋和活力。我的心如春天草木的萌发，鸟儿的啭啼。当我从一个封闭的、落后的、凋敝的、私塾管制的乡村生活中走出来的时候。

你高出我半个头，我不觉得有什么不顺当。你在族谱中大我两个辈份，我不觉得有必要以祖辈称许。

我厌倦了嗡嗡的乡塾朗读声，那种钟摆般摇摆的背书姿态，那从亮瓦透过的一束阳光下师父搔挠小腿泛起的飞翔的白屑。我不愿拜年时跪在地下给长辈磕头，也讨厌因族派高低年长者得称年幼者一个“爹”一个“叔”。

我们相处平等而又纯真，彼此相待如清澈的水明净如镜。当你撩起裙子，露出白白腿儿，一脚把皮球踢得高高，我感觉说不出的美丽。你身材苗条，微露乳峰，我感觉这岁月这人生有说不出的魅力。我们都从长袍大褂的包裹中挣脱出来，初次感到这肢体、身躯和生命为自己所拥有，这天空这大地真正是自己的。我们谈天，打球，散步，连“散步”这个词儿都是新鲜的。语言和思绪伴随着河中的流水，天边的云霞和新奇的火车远去的白烟及鸣鸣。

我不知不觉对你产生了爱意。它无视世俗规约的前提，冲破这个前提，又不执著爱情常有的后果，不计较那种后果。

是啊，我们此后不再追寻，不再攀问。我只是默默地把它藏在心底，也许是因为它发生在我的生活由陈态转入新业态、由旧质转生新质的时候。我不去追悔我们不再相聚，不再相逢。然而，往事悠悠，私塾背诵的古文大半已经忘却，唯独这回忆撩拨我遥远的思绪，好似注入我永生的活力。

2

最初在老师那里听到对她的才智的称赞，老师截然意想不到我是一个不经心的留心者。她并非美丽得发艳发怵，只是在微黑皮肤的质朴中露出一种秀丽，一种聪慧。

然而，世人无法知晓我的承受。我们接近得不多也不少，毕竟是不多。在漫长的时日中，我静静地作一种期待，一种等候。宛如肩任一扇沉重的感情闸门，窥视她像一只蝶儿、一只鸟儿，在闸前门后飞舞。我从远处、高处照看这一切，把我的目光变成照耀她的一缕阳光，把我的情意变成温暖她的氛围和气候。我太反感“追求”这两个字。“追求”太像猎人的一种捕获一种猎取，既是对她的贬损，也是对己的一点自轻。我坚守自强自立，作长长的宁候。我敢说，天底下任何一种“追求”，在它面前也要下跌三分。

我无意让她不觉察，我决意让她在我的期候中作沉默的自忖。太热的言词容易灼伤她的纯洁，急近的要求又会阻碍或伤害她遨翔的羽翼。我无言地承受着，坚韧地扛住闸门，随时都放任她在海阔天空中的自主自由。